

上海理工大学出版印刷 与艺术设计学院文件

上理工版艺〔2023〕04号

关于印发 《学院设立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的认定办法》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现将《学院设立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的认定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上海理工大学
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
2023年5月11日

关于学院设立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的认定办法

（讨论稿）

各系、办公室、科研团队：

为进一步落实“人才强院”主战略，促进学术能力强、发展潜力大的优秀教师快速成长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认定对象

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专任教师。

二、认定条件

（一）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方面，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以德立身，以德立学，以德施教，爱岗敬业，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。

（二）符合学院学科发展需要，积极参与学科建设工作的教师；

（三）符合以下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申报条件：

1、学院在编在岗专任教师如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，可申报院聘教授：

(1) 现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3 年及以上；

(2)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0 周岁；

(3) 任现职称以来至少完成下列成果两项：

a. 以主持人身份获批 1 项国家级教学或科研项目；

b. 以主持人身份获批 2 项省部级教学或科研项目；

c. 国家级金课负责人；

d. 以第一作者或唯一通讯作者（指导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）发表院定 A

类期刊科研论文 5 篇及以上；

e. 排名前三获批国家级教学、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或排名前二获省部级教学、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；

f. 到账教学、科研经费 $\geq 30w$ ；

g. 主编出版专著或教材 1 本。

2、学院在编在岗专任教师如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，可申报院聘副教授：

(1) 现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3 年及以上；

(2)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周岁；

(3) 任现职称以来至少完成下列成果两项：

a. 以主持人身份获批 1 项省部级教学或科研项目；

b. 以第一作者或唯一通讯作者（指导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）发表院定 A 类期刊科研论文 3 篇及以上；

c. 上海市金课负责人；

d. 排名前五获批国家级教学、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或排名前三获省部级教学、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；

e. 到账教学、科研经费 $\geq 20w$ ；

f. 主编出版专著或教材 1 本。

三、执行期限及岗位待遇

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聘期三年。

院聘教授、院聘副教授不兑现校内岗位津贴，但是可以通过申报年度跃级评聘获得相应绩效津贴。

四、认定流程

- 1、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对申报学科专业及岗位进行性质、数量确定。
- 2、符合认定标准的对象填写申请表，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进行认定；请人所在党支部评议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，学院党委备案。
- 3、学院对认定结果进行公示。
- 4、公示无异议，学院发放院聘岗位证书。
- 5、相关认定材料提交人事处备案。

五、其他

- 1、本办法的解释权归学院党政联席会议。
- 2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院聘教授、副教授申请表

附件：

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院聘教授、副教授申请表

姓名		政治面貌		出生年月	
最高学位		现任职称		现任职称时间	
申请职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聘教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聘副教授		
申报条件					
1.符合申报条件的条目（简写）； 2.其他突出工作业绩（简写，不超过 300 字） 3.预期工作计划；					
学院审核意见					
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审核，党政联席会议讨论，_____老师符合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院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条件，同意评聘。					
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 年 月 日					

(此页无正文)